

LIANGZHU

文艺 文化 文史 综合期刊

梁祝

2009

合订本

鄞州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主办



HANGZHO

文艺 文化 文史 综合期刊

梁祝

2009-1

鄞州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主办

顾 问	王海娟	金学种	周时奋
	李建树	周静书	朱国富
	施孝峰		
主 编	徐剑飞		
副 主 编	卢小东	葛姬华	
编 委	叶 敏	史久阳	成 风
	严友祥	沈淑波	吴琼文
	陈 勇	何龙达	余 峰
	金再军	竺丰年	赵嫣萍
	袁吉发	钱德祥	

常务理事单位

	鄞州区供电局
	邱隘镇政府
	宁波东方压铸机床有限公司
主 办	鄞州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协 办	梁祝文化公园
出 品	《梁祝》杂志社
责任编辑	成 风
封面设计	王 令
封面书法	张忠良
出版日期	2009年1月5日
地 址	宁波市鄞州区惠风东路568号 鄞州区文联《梁祝》编辑部
邮 编	315100
电 话	0574 - 87525335 87525337
邮 箱	zhuyingtai238@tom.com
制 版	宁波正平印务有限公司



2009.1期

总第40期

名家特稿

河边的战争.....艾 伟 / 05

新新叙述

温暖.....朱和风 / 13

望星星.....韩文建 / 21

红玫瑰（外一章）.....赵淑萍 / 27

银色的奶娘（外一章）.....钱 鹤 / 30

短戟与名将的故事.....绿野居士 / 32

董地风

草鞋编制的材料工具及技法.....周桂芳 / 文 谢国兴 / 绘 / 39

咸祥大嵩生产生活中的竹编及其它.....谢武稼 / 图 / 文 / 44

被收藏的宁波竹编.....王晓海 / 图 / 文 / 52

半年多之前，富阳文联的杨承尧曾经在我们的zhuyingtai238@tom.com发了一封鼓励我们编辑的信，这封可以让我们沾沾自喜一阵的信不知怎么的居然最近几日才读到——足见我们的疏忽还是不少。最近这些日子读到也好，因为这正是年末岁尾，一年要总结，一年要规划构思的要紧的时候。来一点表扬，来一点批评，来一点研讨，来一点勉励，似乎来一点什么都好，都会把我们的心提上来，提上来……，放不下。

杨承尧来信全文是这样的，在此，也转达对他的真挚的谢意：

因为空忙，互寄的许多内刊，待到阅读时，已筛选到极少的几种，而《梁祝》，却是一直保留着。喜欢的原因，总是因为它的个性和别致吧！我特别喜欢它的地域风物的写作。《新鄞州人写作》打动人心，它的好，就在于它的真实和直逼人心。我理解《编辑小语》中所说“口中不禁吐出一串长气”的感觉。从中可见工作的经意和认真。在当下，要做到这样，已经很不容易了。富阳文联杨承尧

分行的理念

雨上诗家：高堂东容·····	高堂东容 / 56
从诗歌到现实的转变·····	高堂东容 / 57
高堂大道·····	老 剑 / 59
黄恩鹏诗页·····	黄恩鹏 / 62
俞跃辉诗页·····	俞跃辉 / 64

行行吟吟

木桶浴闲话（选四）·····	包丹虹 / 66
我们走在大路上·····	陈济开 / 73
传说江南·····	诸荣会 / 83
大槐树下·····	毛 宇 / 88



文艺 文化 文史

悦 读

- 只有美，才有资格超越生死？……………钱利娜 / 91
博客文学和鄞州作家博客群的不完全点击……………成 风 / 96

养 眼 作 品

李岩宏摄影作品

- | | | | |
|-----------------------------|---------------|-------------|------|
| 球是我的 | 妙传 | 千钧一发…………… | / 封二 |
| 岗位 | 大路朝天 | 我也来试试…………… | / 封三 |
| 好大一条鱼…………… | | | / 封底 |
| 滨海之春——鄞州摄影家滨海投资创业中心影像行…………… | | | / 插页 |
| 晨 / 周峰 | 路 / 贾铭 | 升，升，升 / 励军辉 | |
| 一帘幽梦 / 黄友平 | 到处都是我们的车 / 徐高 | 云天 / 吴挺 | |
| 把关 / 胡龙召 | 潮起潮落 / 卢小东 | 踩街 / 史久阳 | |
| 幻景 / 谢承恩 | | | |



河边的战争

——童年时期的激情、审美和创造

■ 艾 伟

艾伟：主要作品有长篇《爱人有罪》、《爱人同志》、《越野赛跑》，小说集《乡村电影》、《水中花》、《小姐们》、《水上的声音》等。曾获《当代》文学奖，多部作品曾登中国年度小说排行榜。

回忆童年往事，我总会想起战争这个词。事实上我不可能经历战争，相反整个七十年代在我的印象里似乎显得十分安静，有那么一种神秘的气息，我们沐浴在领袖的光辉与思想之中。同所有乡下孩子一样，我被晒得乌黑发亮、油光可鉴，像非洲丛林里的黑人。那时我们不可能有现在孩子们常玩的变形金刚或奥托曼，对付寂寞的乡村生活的方法之一就是想象或谈论一下逝去的战争或未来的核大战。

对军人和英雄的崇拜贯穿我整个童年和少年时代。学校里有时候会请参加过解放战争或抗美援朝战争的退伍军人来为我们作报告。即使台上作报告的人十分矮小、丑陋，或伤残，毫无英武之气，但在我们眼里，他们无一例外地变得高大伟岸，我们会毫不吝啬地给予热烈的掌

声。

那时候，我们迷恋于战争电影。《南征北战》、《打击侵略者》、《渡江侦察记》等几部战争影片我们可以说是百看不厌。

最让我着迷的是《回故乡之路》。这是一部越南影片，现在我已记不清具体内容了，我只记得有个小伙子在回故乡的路上遇到一群美国轰炸机，他就钻进废弃的弹壳里面躲避天上掉下来的像雨一样的炸弹。多么多么地大无畏啊！多么多么地乐观！我甚至能想象出弹壳里硝烟的味道了。同时我深深为自己没赶上大时代而悲哀，和平年代总是风平浪静，生活一成不变。

尚武的风气改造了我们的审美，那时我们认为世上最美的事物就是武器。我们都喜欢谈论最新式的军事装备，当然这些装备大都是道听途说，加入了我们的想象和创造。最近的一次战争是中苏珍宝岛战争，因此我们都喜欢谈论这次战争中我军的英勇善战。一个比我们年长的高年级的孩子不知从哪里搞来了苏式武器的图片，他内行地告诉我们，苏式武器比如战机和坦克都用“T”这个词母开头，他说这个字读“图”。虽然这些武器都是苏联的，但我们还是认为这样的图片是全世界最美的事物。当时，孩子们中间流行自制火药手枪，在黑夜中打一枪，会在天空划出一条火舌。我当然也拥有一把。这把枪我是自己做的。为了找到用来制作手枪的铜管和铁件，我几乎翻遍了离我们村有七公里之远的小城边上的废弃的金属堆。我的手被扎得伤痕累累。

军服成了世上最美的服饰。我的邻居就是军人之家，他们的两个儿子都参军去了。他们家的门框上有两块“卫国光荣”的牌子。兄弟俩非常英俊，浓眉大眼，穿上军服，那简直像是电影里出来的。

他们家的老二回家探亲来了。他的到来让整个村子的姑娘都丢了魂。老二比过去白净了一些，也更和气一些。我是多么羡慕他。那些日子，我远远地跟着他，像他的一条尾巴。我发现他说话有点怪，带着一点广播里的口音。这也让我喜欢。他们家前面有座小山。晚上，我坐在小山的石头上，看着他家的窗子。他们家的两块匾额在月光中闪着黑色光芒。他们家的窗子一直黑着。后来，楼上的灯亮了，我看到那军人坐在灯下，他的手不停地梳理着头部，另一只手伸得老远。我不知道他在干什么。我以为他在练习我军的某个军事动作。后来，我才发现，这家伙的手上是一面镜子，他纯粹是在臭美。不过，这个动作丝毫没有

降低他高大的形象。我觉得他是有资格臭美的，因为他穿着军装。他坐在灯下，看上去光芒四射。

我是多么想弄一件军服呀。这个愿望不是我有，我的同学冯小强也有同样的渴望。有一天，冯小强跑过来对我说，那家伙把军服脱下来洗了，正晾在他家的院子里。我马上明白了他的意思，但我不屑于做这种事，我只同意给他望风。冯小强就爬到他家院子里面，把那件还没干的军服套在自己的身上。他站在那里，那军服把他的脚都遮住了，看上去他像电影里穿着长衫的汉奸。我笑起来，说太丑了太丑了。我一边笑一边假装拍照，嘴上发出咔嚓咔嚓的声音，直到他把军服脱下来，重新晾好。

我盼望有一件合身的军装。这个愿望要等到新年才可能实现。那时，不是随时可以添置新衣服的。那时，买布要布票，布票是定量供应的，置新衣的机会基本上是在过年之前。我们就等着新年快点到来。

新年终于到来了，可那种黄色的布料突然成了紧俏货。村里的供销社很快就脱销了。县城也没有。那些买到布料并做成了军装的孩子骄傲得不得了。有些孩子甚至还没到过年就把新置的军服穿在了身上。他们在军服外面系着一根皮带，皮带上插着自制的火药手枪。那些孩子经常排成一排，在村子里招摇，他们像是村子里的巡逻宪兵。

那些没有买到布料的孩子急得不行。他们缠着父母一定要想办法弄到黄色布料，否则他们宁可不要新衣服。眼看着过年就快到了，父母们开始对孩子们的无理取闹不耐烦了。他们威胁孩子们，真的不给他们添置新衣服了。说是这么说，父母们还是于心不忍的。他们开始想办法。办法总是有的。有一天，那个在城里开火车的名叫德奎的家伙回乡过年来了。每次，他回乡都会带来大包小包的东西，这些东西都是当时的紧缺货，有豆油、红糖或白糖、面粉、火腿等。这次，他好像早就料到了似的，他带来了一大捆米黄色的人造棉布料。他说，这种布现在十分紧缺，他知道孩子们盼着呐。德奎在村里的威信很高，他回到村里，几乎每户人家都要请他喝酒。他整天喝得面红耳赤。他从不喝醉。我当时以为，德奎这么干完全是助人为乐。多年后，父亲告诉我，德奎从城里带来的东西要比商店里贵一点。他也是从中谋利的。父亲说，他这完全是“投机倒把”。

母亲好不容易从德奎那里买到了布料。为此，母亲送给德奎一只鸭子。

我们终于拥有了军服。有了军服，还得有一顶军

帽。这时候，我们的审美开始混乱起来，不那么革命了，甚至有点反动。我们觉得解放军的帽子不好看，不够威武。毛主席在延安时期戴的八角帽倒还算不错，但现在我军的帽子太普通了。这真是令人伤脑筋的事情，我们看电影时，都觉得国民党军官的服装比解放军好看，特别是军帽，我军更是没法比。电影里的国民党军官，虽然长得难看，但那军帽还是让他们平添了威武之气。我们都很喜欢打入敌营的我军地下工作者，他们穿上国民党的军服真是英气逼人。那时候，流行一部叫《渡江侦察记》的电影，我军的侦察兵戴着国民党军帽，那高耸的帽檐，像凌空展翅的机翼，充满威武之美。我们当然不可能弄一顶国民党的帽子。但我们有的是办法。我们从山上搞来一些细竹杆，或者弄一些铁丝，盘圆了，弹在帽子的顶上，于是，那帽子的上檐像随时发射的炮弹一样向外伸展出一个优美的轮廓。如果说，当时有什么时尚的话，头上顶着这样一顶像飞机一样的帽子就是时尚。

在学期快要结束的时候，我们村突然来了一个摄影师。这个摄影师自称是县城文化馆的干部，来乡下采风，体验工农兵火热的生活。他来我们学校时，对着在操场上撒野的我们，咔嚓咔嚓猛拍。我们听说胶卷是很贵的，这家伙在浪费胶卷啊。那时候，拍摄一张照片是极为奢侈的，只有城里有照相馆，照相馆一般在城里的主要大街上，照相馆有一个巨大的玻璃橱窗，橱窗里放置着一些漂亮健康但模仿着样板戏里男女主人公那样飒爽英姿的照片。在阳光灿烂的日子里，这玻璃橱窗反射出强烈而奢华的光芒，让我们目眩神移，让我们目光生痛。现在，我们多么希望这个家伙给我们照一张像那橱窗里的工农兵那样的照片啊。那人在拍摄的时候，我们玩得就有点拘谨，很是放不开。

有一天早上，大概第三节课的时候，老师突然对我们说，那个摄影师要给我们拍一张合照，这节课不上了。我们一片欢呼。老师要我们打扮一下，马上排队。

我们根据我们的审美，打扮自己。最好的打扮就是穿上军服。平常，不是每个人都穿着军服的，那些没穿军装的孩子像烈马一样往家里奔。我们希望戴着军帽拍照，但只是想想而已，那国民党式的军帽在学校里是不能戴的，老师不能容忍这种奇怪的装扮。我们感到遗憾。

那天拍照，冯小强是最后一个到的。我们见到他，都笑成了一团。因为，他穿着他弟弟的军装。那

衣服很短甚至连他的肚子也没有盖住，袖子当然也短，留出一大截手臂。见到他这模样，连我们一向严肃的老师都笑了，但那摄影师却一本正经，脸上没有任何表情。他大概对这种事情见多不怪了。

我的同学冯小强一直没有弄到一套军服，他的哥哥和他的弟弟却各自拥有一件。他是家中的老二，老二经常要被人忽视的。他的父亲在城里做工人，但不经常回家，对乡下的家不问不顾的。我们村里人说，他父亲在城里有姘头。他的母亲因此脾气有些暴躁。她母亲经常坐在自家的门槛上面一边哭，一边骂城里的丈夫。或者拿一根棍子追打冯小强。她不打老大，当然也舍不得打老小，她就打冯小强。我们经常看到冯小强像一只被猫追逐的老鼠一样四处逃窜。冯小强是他母亲的出气筒。冯小强当然也想拥有一件军装，但他的母亲是不会满足他的要求的。

我们排成一排，照片很快就拍好了。真是一眨眼之间。摄影师在收拾他的家伙的时候，我们还齐刷刷排着队，一动不动，脸上是那种想笑却笑不出来的僵硬的表情。摄影师黑着脸说你们可玩去了。我们才知道结束了。我们有点不相信真的被摄入了照片。我们甚至怀疑摄影师在欺骗我们。

那个摄影师给我们拍完照后，离开了村子。奇怪的是，我们很快就遗忘了拍照这件事，好像这件事不存在，好像那个搞摄影的文化干部从来没见过我们村。直到有一天，替邮局送信的长脚阿信拿来一只大大的信封，我们才确信我们真的被那人摄入照相了。

这是我们平生拥有的第一张照片。照片里的我们或多或少有点傻，看上去一副哭笑不得的样子。特别是冯小强，因为衣服紧贴着他，看上去身材显得很小，头却很大，他的眉头紧锁着，眼神中有一丝怀疑和不安的神情。这些穿着军装的孩子看上去一点都不英武，有点像溃败的国民党军队，显得无精打采。这同我们想象中的相去甚远。我们深感失望。

二

一条江流过我们的村庄。这条江叫曹娥江。这是一条充满了历史和故事的河流。在这条江的边上，诞生了一个千古爱情神话《梁山伯与祝英台》；在这条江的中游，有一座著名的山，叫东山，就在我们村的北面，这山上曾隐居过一个叫谢安的人，他给汉语贡献了一个成语叫“东山再起”。曹娥江的上游有一

条被李白歌咏过的著名的溪流，叫剡溪。当年王子猷雪夜访戴时，他就是顺着剡溪，乘着小船去的。剡溪的所在地是越剧的故乡。越剧就是通过这条江走向外面的世界的。

但当年，我对这些一无所知。当年，在我眼里，这条江只是我们的一个乐园。

江上的乐子真是很多。每年，夏天到来的时候，我们就急于下江游泳了。那时候，水还很冷，我们脱光衣服，光着屁股跑到水里，然后就大呼小叫起来。但一会儿，就不感到冷了，身子会有一种暖洋洋的感觉，这是冷水的刺激的缘故。另一个原因或许是我们在水里剧烈运动。但如果下水的时间过长，身子就会慢慢变冷，冷得牙齿打颤，然后，脸色会变青。

游完泳，我们就在岸边光着身子晒太阳。我们村的河道上有一座桥，桥上有宽不到20厘米的石栏杆，我们经常在这石栏杆上来回走。这是十分危险的动作，要知道，这座桥下面没有水，而是岩石，要是掉下去，就没命了。但为了证明自己是勇敢的人，大家都愿意冒这个险。

我们这么干当然是瞒着大人的。有一次，我在桥栏上来回走的时候，被我奶奶看见了。我奶奶把我管得很紧，因为我父亲只有我这么一个儿子。那天，我奶奶见我做如此危险的动作，吓得差点晕过去。我奶奶的脾气十分暴躁，她拿着一根足足有十米之长的用来晒衣服的竹杆子，二话不说，就向我的头砸来。我奶奶老眼昏花，没砸中我，倒把别的孩子的脑袋砸得起包。我见情势不对，也没穿衣服，就光着身子跑。一度，我光着屁股在村子奔跑的情形被当作一个笑话流传。我当然不能容忍这样的笑话，为了让他们不再传播这个笑话，我大概至少同五个孩子打过架。

从小在江边长大的孩子，水性都很好。我们可以平躺在水面上，打盹儿。当然不是真的睡着了，真睡着了肯定要沉下去的。这样躺着是可以恢复体力的。因为有了这么一个法宝，我们才有胆量横渡宽阔的河面。

在我们渡河的时候，我们的脑中有很多电影中的画面，都是炮火连天的战争场面。我们在向对岸游去。疲劳的时候便仰泳，这是一种不太消耗体力的姿势。躺在水面上，仰望天空，天空非常蓝，非常深邃。这是和平时期的天空，战争只在我们的幻想之中。

在我们的想象中，在对岸，有一场战争等着我们。是的，是战争。对岸的沙滩上是瓜地。有西瓜，黄瓜，当然还有一个拿着猎枪的看瓜人。我们知道靠近瓜地有多么危险。如果我们胆敢去偷西瓜，那个看瓜的家伙据说真的会开枪的。在我们游泳之前，我们坐在岸边，我们想象着西瓜的红瓤，咽了一肚子的口水。我们在游向对岸时还没有想好要不要去偷西瓜，但当我们看到阳光下闪耀着墨绿色光泽、中间有着一一条一条淡黄色的蕾丝花边一样图案的西瓜时，我们决定冒这个险。

我听到了自己的心跳声震天动地。四周的一切突然不存在了，我好像落入真空之中。意识也消失了，仿佛做出那一系列的动作的人不是我，一切像是脱离了的控制，然后，我感到一个黑影从眼前飘过——也许就是那个看守人，我急忙捧着西瓜，跳到江河里。我一只手捧着西瓜，另一只手和两只脚拼命地凫水。我一边游一边担心自己的屁股，我希望那家伙的猎枪不要打中我的屁股。据说那家伙专打孩子的屁股。打屁股不会死人。直到游出一段距离，我们才松了一口气。回头张望，发现对岸什么都没有，虚惊一场。那个守瓜人也许在棚子里睡大觉呢。

中午知了声声，正是睡午觉的好时候。

西瓜这会儿浮在江中，看上去像一只只水雷。我们都看过《多瑙河三角洲的警报》。那是一部罗马尼亚电影，讲述的是海员扫除水雷的故事。我们假装浮着的西瓜就是水雷，我们做着电影里的作动，不触碰它，而是用掀起的浪推着西瓜。我们这样玩了一会儿，然后就捧起西瓜，游向对岸。在沙滩上，我们开始享用战利品。西瓜虽然很大了，却还不成熟。因为冒险的原因，我们吃得分外的香甜。

曹娥江上面穿梭着许多船只。主要是黄沙船。黄沙船排成一排，前面有一只机动船开足了马力拖着这十多只沙船。机动船和沙船之间有一条足足三十米长的绳索联结着。我们喜欢游到那根绳子边上，用手攥住绳子，于是我们就被机动船带动着往前冲，水流就会冲击到我们的头上，我们有一种像毛主席诗词所写的“浪遏飞舟”的感觉。有时候，我们会爬到沙船上，和那些船工聊一会天，再跳到江水之中。

在我们南方，炎热的日子总是十分漫长。夏季变成了秋季，对岸的西瓜变成了碗豆。但气温依旧很高。我们称这样的日子为“秋老虎”。我们继续干着这种偷鸡摸狗的事情，当然这种事被我们改装成为深入敌后的英雄行为。这样搞来的碗豆我们不能拿到家里去，那等于给大人们一个揍我们的机会。我们没这么傻。我们从家里拿来钢锅，从四周捡来枯死的芦竹，然后把碗豆烧熟。吃起这样的野食来，我们总是格外地津津有味。

开始有了潮水。某一年的假期，我去曹娥江下游的外婆家。我的小舅比我大不了几岁。他在正午时分带着我去沙滩。外婆家离海已经比较近了，所以，海水通过潮水会倒灌到曹娥江里。小舅告诉我，海水会带着梭子蟹来到沙滩上。我们在正午时分耐心地等待着潮水退去。

一会儿潮水就退去了。沙滩上会出现一个一个的水潭。平常，梭子蟹是不多的，运气好的话可以捉到四五只。但有一次出现了奇迹，沙滩的水潭中到处都是梭子蟹，搞得小舅和我都觉得像是在梦中。这些蟹有巴掌那么大，它们的壳刚刚脱换，摸上去非常柔软，因为柔软，这些蟹不像平常那样凶猛，行动也很笨拙，它们几乎在温暖的江水中睡着了。我们轻而易举可以捉住它们。当时，我们带去两只大的鱼箕，都装了个满。我们好不容易才搬回了家。因为这种蟹要在海水中才能生存，到了岸上马上要死的，所以，我们赶紧烧了吃。柔软的盖下面，蟹膏是多么地黄多么地厚啊。我们把肚子填得圆圆的。太奢侈了。

在田野和河流里，还盛产着毛蟹。这种蟹一般钻在很深的洞里面，很难捉到他们。但我的小舅是捉毛蟹的能手。

根据我小舅的经验，捉毛蟹得在中午，烈日当头，四野寂静，鸟鸣与蛙声零星，这时毛蟹在河畔浅水处的那些泥洞中打盹。用一根软竹篾片伸进洞去，伸到洞底，轻轻捅几下，然后抽出竹片，一会儿，毛蟹便会爬出洞来，只要动作迅速便可以捉到它。在我小舅的指导下，我成了一个捉毛蟹的高手。

我和鱼没有缘分。那时候，我经常在江中钓鱼。我先用钓钩挂上诱饵，趁着黑夜，放到江中，但第二天早上收钓时，往往一无所获。但我同毛蟹的缘分很好，捉毛蟹从来不会空手而归的。我曾碰到一件神秘的事情。那是一个大雾天的清晨，我起得特别早，来到江边收钓，突然，我看到一只毛蟹飞了起来，它满嘴泡沫，足足飞了十多米，我赶紧跑过去把它捉住。毛蟹会飞我百思不解。后来学了物理，知道有个阿基米德浮力定律，想也许是雾天空气比重大，毛蟹吹的气泡

轻便上浮了，于是毛蟹难得有了坐飞机的感觉。

最美味的毛蟹我们叫它“老铁锈”，凶猛、张扬，壳坚硬异常，有类似铁锈的斑点，蟹钳的毛像森林一样的浓密。这样的毛蟹吃起来香气喷鼻，那膏嫩而肥美，真是回味无穷。

有一次，我和冯小强一起去捉毛蟹。我就捉到一只这样的“老铁锈”。炫耀，但他木然着脸，好像不以为然的样子。我多么想他能表示一下羡慕啊。过了很久，冯小强才不经意地说，他想看看我的“老铁锈”。我很高兴，把蟹取出来，递给他。冯小强看完后，又能放回我的鱼箕中。他的脸上还是没有表情。回到家，我发现我的“老铁锈”自杀了，一只蟹钳插在蟹脐中。我知道是冯小强干的，我非常愤怒。

我和冯小强的战争就是这之后开始的。每天放学，我们俩总是最先走人。他走在前头，我紧跟着他，相距不到二米。他一定感到了我的威胁，他就站在村边的那座小山脚下等我。然后我们就打起来。这家伙的鼻子容易出血，没打多久，他就会血流满脸，但这不会使他屈服，我们两个人都有点玩命，扭打在一起，直到筋疲力尽。我们谁也赢不了谁。力气恢复过来后，我们无心再战，嘴巴当然不能示弱，相互骂骂咧咧，然后回家。因为山脚下都是石子，所以，我们在地上打滚的时候，我们的皮肉都擦出了血痕。汗水一浸泡，皮肤有点儿痛。我们谁也征服不了谁，但谁也不会言败。

这之后，我们几乎每天要打一架，像一对冤家。

班里的孩子都是村里人。放学后，经常在一起玩战争游戏。我和冯小强当然也加入了这个游戏。玩战争游戏得分成两个阵营，我和冯小强不会分在一起。因此，这不但是两个阵营的较量，也是我们两个人之间的战争。我们经常玩的游戏就是打泥仗。这个游戏是这样的：划两块阵地，相互用泥块攻击对方，只要有人冲到对方阵地就算赢得战争。

在那些战争电影中，等待发起总攻的我军将士，他们的头上总是插着树枝做成的掩饰物。想起我们是在战争中，我们当然也得有一顶这样的帽子。我们一般用河边的柳枝编扎。太阳依旧在头顶，我们戴着柳枝编成的掩护帽，感到很清凉，同时因为这个道具，使战争的气息更为浓烈。

我从小有着一意孤行的气质。我很勇敢，往往在对方的炮火最为猛烈的时候，就冲锋陷阵。那些泥块会像冰雹一样砸到我的身上和头上。一般来说，我们都主张用比较软一点的泥块，禁止用石块。但有一

次，我的额头被一块坚硬的东西砸中了，血马上流了下来，我的额头留下一个大大的口子。我当即愣掉了。我站在那里，用怀疑的目光注视着对方的阵地。他们看到我头上的血水都惊呆了。双方都安静下来。我一直瞪着冯小强，目光锐利，我怀疑是冯小强挟私报复。但冯小强没看我一眼。我想，我不会放过冯小强。我一定要查出那个砸我的人是谁。如果是冯小强，我要以牙还牙，用石块砸破他的头。

转眼就到了九月。台风季节来了。同台风一起来的往往是狂风暴雨。暴雨过去后，洪水跟着就来了，曹娥江水就会上涨。这时，这条河会变得十分暴戾。不断会有附近的村庄决堤遭受水灾的消息传来。那些洪水的日子，我们就会坐在高高的大坝上，看江水湍急地向北流去。江面上会漂来一些木头、家具、牲畜还有尸体。如果见到了尸体，村里的人就会把他捞上来。停放在岸边。这时候，我们会感到这世上有某种不祥而怪异的气味。我们觉得这世界因为死亡而变得不真实起来，变得安静起来。

那些日子，我和冯小强之间的战争停息了下来。

关于冯小强，我还想多说几句。长大后，他非常讲义气，有很多小兄弟跟着他。后来，他因为参与团伙盗窃案，被抓去坐牢了。但他没供出一个同伴。从牢里出来后，他的朋友把他当成英雄。他成了核心人物。后来，他就去城里发展了。有一次，我回乡，他刚好也在乡下，他还特地来看我，非常友好，讲起过去的事，他的脸上露出孩子气的神色。我问他干什么？他说，瞎混。他抽的是中华烟。我说，你混得不错。他笑笑。

三

我的邻居，那人家的老二回到了部队。有一阵子，村子里的姑娘们都像没头苍蝇一样，神情迷茫。那个军人走后半年，我们村出了一个桃色新闻：老根家的闺女怀孕了。几乎所有人都认为这是那军人留的种。因为，军人探亲那会儿，他整天和老根家的闺女混在一起。

这件事让我们十分震撼。我们觉得那个军人特别流氓。我们无法接受一个英武高大的军人干出这种“委琐”的事情。在我们的感觉里，只要是正面人物，是没有这种七情六欲的，电影里的英雄从来就不谈情说爱。当然也不会把姑娘的肚子搞大。那年月，

在我们的词典中没有爱情这个词，有的只有阶级斗争。我甚至认为我们的党和国家领导人都是单身汉，稍大一点，当我知道毛主席也有妻子时，非常震惊，也非常困惑，一时难以接受。

我们感到四周突然出现一个深不可测的黑洞，原来完整的世界，一下子显得有点支离破碎。这个带着深邃、神秘气息的事件把我们的思想击中了。我们发现，除了战争以外，这世界还有一些隐秘的事情，也一样是激动人心的。我们满怀好奇，开始把目光投向成人。

在父母去田里劳作的时候，我开始在家里翻箱倒柜。父母们似乎总是藏着一些见不得人的东西。有一次，我从家里翻出几本书，那是关于马王堆出土文物的画册，在这些书中还有一本手抄本，是郭沫若写的，郭沫若通过汉墓中出土的一粒西瓜籽推演了一个关于女墓主的惊心动魄的故事。我一口气把这手抄本读完了。我感到时空倒转，空气也同往日不一样了。我像是进入了幽深的历史之中，特别是女墓主的爱情故事，被郭老写得缠绵悱恻，把我看得柔肠寸断。那段日子，我感到我的胸腔中似乎晃荡着一些温暖的水。

温暖的叙事就这样降临到我的生活中。这故事把单调的日子填满了，好像这天地之间因为有了这些故事而变得充满了芬芳的气息。那个手抄本开始在同学之间流传。那些日子，我们的眼睛发亮，觉得一个新的世界已经向我们打开了。

故事自然也改变了我们看待世界的目光。比如，我们投向那些年轻的小伙子和姑娘的目光有了复杂的羡慕的成分。我们感到时间变得分外的漫长，觉得自己似乎已停止了成长。我们恨不得自己快快长成大成人。

七十年代有限的电力在支撑着城里的工业，乡村老是停电。在煤油灯下那些比我年长的似乎见多识广的小伙子和姑娘们会打情骂俏，偶尔他们会谈论一下他们从书上看来故事，这些故事大多与战争有关，常常是一些传奇。战争造就了故事无限的可能性，在我听来，这些故事浪漫、温暖。当然，油灯下正在滋长的爱情也让我们感到浪漫和温暖。

一本手抄本出现，另一些手抄本跟着出现了。这世界就是这样，只要某一扇门打开，就会向你展示一个前所未有的幽深世界。不久我们搞到了第二本手抄本《一双绣花鞋》，这本集侦探、爱情、革命、凶杀于一炉的手抄本，一样让我如获至宝，读得如痴如

醉。

手抄本都是“非法”的，通常的说法是，这是“黄书”。因此，读这些书，我们有一种越轨的快感。我们的传阅完全是秘密的，不会让老师，也不会让家长知道。

我和海胖交上了朋友。海胖是我的同学，他也迷上了手抄本。他经常同我讨论手抄本里面的故事。我建议海胖去自己家里翻箱倒柜一番，说不定有什么惊人的发现。海胖叫我去，我想了想，就去了。

海胖家属于深宅大院，给我一种深不可测的感觉。我一直认为这样的人家应该评上地主。他们家阴冷的气息和白屑如潮的墙壁同我想象中的地主庭院相符，更重要的是海胖家还有一位严肃的小脚奶奶，总是在每天午后开始念念有词。大人们说她是在念阿弥陀佛。这是封建迷信啊，可奇怪的是没有一个人找她的麻烦。我对海胖奶奶念出的这种嗡嗡的声音，心怀畏惧。我平时不太去他家玩。

海胖家看上去像是藏着一些封建糟粕，结果，那天一无所获。

一天，海胖终于搞到一本叫《白蛇传》的连环画。我们把头凑在一起，仔细读了这则故事。读完后，我们开始争论究竟是白娘子可爱还是小青可爱。也许我们心里面觉得白娘子还是充满母性的，但我们一致认为小青更可爱一些，因为她性格刚烈，斗争性强，更有革命精神。

那段日子，我们显得有点鬼鬼祟祟。我奶奶火眼金睛，我们的古怪行为很快引起了我奶奶的注意。有一天，她把我和海胖拖进里屋，问我们在搞什么鬼？在她的高压政策下，我们只好把看“黄书”的事和盘托出。但奶奶的反应很快打消了我们的罪恶感。她说，这算不得黄，黄的还有呢。于是奶奶关起门，脸上露出诡秘的神色。

一会儿，她就拿腔捏调，唱了起来。她唱的是梁山伯和祝英台的故事。那时候，我们听的都是刚性的革命歌曲，乍一听这种软绵绵的音调，真有说不出的舒服。我感到四周一下子变得非常安静，好像这世界真的有了什么改变，好像随着那些唱腔，周围开出了花朵，暗香浮动。多年后，我才知道她唱的是越剧。

我们总是缠着奶奶唱戏。我们还听了《西厢记》，听了《钗头凤》，直到奶奶翻不出什么花样为止。我慢慢对这种调子熟悉起来。我觉得这种剧种，这种唱腔，确实十分适合儿女情长。奶奶的故事令我们目光恍惚，眼神变得温和起来。童年无知，那时我

一直把梁祝故事叫成《两只爱司》，多年后，我才知道正确的叫法应该是《梁祝哀史》。

我觉得儿女情长也是件不错的事。我重新读了一遍《白蛇传》。读的时候，我有一种强烈的愿望，希望同许仙谈情说爱的不是白娘子，而是小青。为什么不能有既有战斗性又具有温柔情怀的女子呢？我还希望许仙最好像革命者洪常青那样坚强。我希望这出爱情故事可以改装成一出革命的浪漫主义故事。

这些故事令我满怀伤感。我开始变得安静起来，不再热衷于战争游戏了。我和海胖经常坐在江边，看对岸公路上的汽车。这些故事改变了这个世界，使世界更为广阔。我开始把目光投向外面的世界。而公路就是一个象征，它一头连着遥远的地方，一头连着我们村庄。我们的目光开始变得遥远起来。

公路上的汽车一直在变化。早几年前，公路上出现的是笨重的苏式卡车。后来，国产的“东风”卡车多了起来。但现在，公路上会突然出现一辆漂亮的日本车。真的很漂亮，小巧，光滑，在阳光下一闪而过，就像昙花一现。虽然这种车非常夺人耳目，但我们还是给它起了一个难听的名字叫“日本矮子车”。

我们听说，我们已经和日本人和好了，据说这些车是日本人送给我们国家的，这些车就是和好的见证。我们也听说美国总统尼克松也来北京讲和了，我们的敌人现在都想成为我们的朋友。这令我们非常困惑。我想起我看过几十遍的《地雷战》，《地道战》，想起电影里那些操着古怪中国话的可恶而倒霉的日本鬼子，竟然有一种做梦的感觉。我突然发现战争似乎是一件十分遥远的事情。遥远得我这一生都够不着，只能是一个巨大的背景。

现在想来，童年时期，我想象里的战争没有邪恶的一面，那是一种诗性的存在，具有精神的特质。我甚至想，那时对战争的怀想一定是全民的精神生活。战争让我们想起延安、革命和共产主义这些词语。

一九四九年以前，我的家乡也有过几次战争，这在临江那座山上深浅不一的战壕上可以寻见当年的蛛丝马迹。有一段日子，我和我的伙伴们开始拿着锄头铲子去扒战壕，希望发现一颗子弹或一枚炸弹。我想，我们当年的劳作与一个诗人的创造有共同之处：激情与梦想。

我不知道现在的孩子们是怎样看待战争的，我猜现在的小孩大概也会有一个尚武的年龄段的，但一定不会有我们那时的狂热。现在的孩子稍大后，他们便把更多的热情献给了那些明星偶像们了。我想这是

好事情。现在我想我已经知道现实中的战争是怎么回事了。我知道伴随战争这个词周围的不是诗意，而饥饿、疾病、死亡，是绝望和无家可归的无辜平民。

2003年已经过去了。这一年，我目睹了一场战争。美英两国用世上最先进的装备对伊拉克进行了狂轰烂炸，然后，迅速地占领了伊拉克。我在电视上目睹了死亡，目睹了种种人间悲喜剧，目睹了独裁者萨达姆的铜像被民众推倒。面对这样的战争，我发现我很难“政治正确”，我的情感是无比复杂，不是“支持”或“反对”可以清楚地判定的。很多时候，生命的感觉比理念更为复杂，更为缠绕不清。

这世界从来没有平静过。九十年代，善战的南斯拉夫人从电影里走向了现实，他们扛起了武器，展开了种族间的战争。南斯拉夫，我是多么熟悉！七十年代末期，南斯拉夫的电影进入我国。我特别迷醉于《瓦尔特保卫萨拉热窝》这部炮火连天的影片，斯拉夫女郎深陷而神秘的眼神至今还留在我的记忆里。那时候，我们所看到的少量外国片一般都来自社会主义国家，并且经常是战争片。大概被资本主义包围的南斯拉夫人比较容易受西方惊险片的影响，拍的电影比国产的好看。后来流行一时的《桥》就证明了这一点。那时候，我和我的伙伴们一致的看法是南斯拉夫人特别善战。完全不像我们在电影里看到的游击队员打击侵略者那样是非明了，现实中的战争错综复杂。我们从电视上经常可以看到萨拉热窝。如果不是战争，萨拉热窝这个词会引起我温馨的怀旧之感。战争让这个城市充满了弹痕和尸体。说来奇怪，漫长的战争存留在我脑中的并不是那些签了又撕的和平协议及由政治家们演绎的一个又一个事件，而是那些来自民间的消息。我不会忘记当漫长的冬天到来时，是一家由五个人组成的私人电台伴着萨拉热窝人度过了饥饿、寒冷及美好的圣诞，给苦难中的人们带去心灵的慰藉。还有那部叫《萨拉热窝之恋》的电影，讲述的是一对恋人在萨拉热窝一分为二的时间里相互寻找、相互思念的故事。令人欣慰的是即使在战争中一样存在爱情及美好的人性。

现在我大概已经变成了一个和平主义者，有时候甚至懒得为生存而争斗。我很清楚，现实的战争如《回故乡之路》中的那个小伙子，是无奈的，更重要的是回精神的故乡，我想那里充满了和平和宁静。但这不是一条平坦之道，同物质世界一样，这也是一场战争，它更为隐秘，不见硝烟，然而惊心动魄。

温暖

■ 朱和风

李如刚终于回来了，回到了那座生他养他的沿海城市，但是他又得离去。他深深地感受到有家难回的不幸和孤独！

这天，当他叩开梦萦魂缠八年的家门时，一缕阳光正从西边的窗口洒进来，春天的阳光软滑温馨，他看到一个大脑袋的孩子正趴在窗台前的桌上做作业，心想这孩子肯定就是儿子洋洋了，眼窝马上就湿润起来。他想起自己走的那天，洋洋还只有几个月大，红红的小脸肉嘟嘟的可爱，妻忍着泪水，抱着他们的洋洋趑趄着来到他的面前，他弯下腰亲了亲儿子，就被警察带走了。那离去时的匆匆一吻，使他在暗无天日的八年漫长岁月中，一次又一次地被他在脑海中铺排开来，一遍又一遍地回味。在那里，他也一次又一次地谴责自己怎么会鬼迷心窍，使妻子失去了丈夫，使儿子失去了父亲。这时，陪着儿子做作业的妻子也见到了他，妻的脸就像平静的湖面投进了一粒石子，漫漫地泛起了惊讶的涟漪。很快，妻的脸色平静了下来，她不卑不亢地望着他，然后对儿子说：“洋洋，快喊爸爸，他就是你爸爸！”这八年来，他在那个地方一直掰着手指过日子，九岁的儿子洋洋应该是读小学一年级了，应该会喊爸爸了，见到他一定会飞奔着过来扑到他的怀中。他设想过许许多多久别重逢时的版本，对儿子的盼望是注入他在耻辱的地方羞愧地活下来的勇气。可是儿子见到他后，白白胖胖的脸蛋漫漶着一层疑云，表情冷漠地说：“我不认识你，我不能喊你爸爸，喊你叔叔吧！”

对于这个曾经的家，如果不是为了令他牵挂的儿子，他是绝对不会迈进来的。他只有一个要求，看看自己的儿子，拉拉他的小手，听到他亲昵地喊一声“爸爸”。但是，这个小小的愿望却成了不可达到的奢望，儿子不认识他，他和儿子之间有一条八年抗战一样漫长的时间所堆

砌起来的沟壑。

他走了，离别了儿子，背起肮脏的行李走了。走之前，妻子很礼貌地送他到楼梯边，然后递给他一个装着二千元钱的信封，妻子说：“过去的就让他过去吧，你儿子对你生疏，不能怪他，就慢慢来吧！”妻子说这话时，眼窝里噙着泪水，然后快速地扭头快步奔回家中，将那道防盗门严实地关上。他对妻子无语凝咽，他理解妻子，走在楼道上，他依稀地听到儿子幼稚的童音银铃一样响起：“妈妈，叔叔怎么不进来坐一坐就走了。”

西边的天际已映满了晚霞的红晕，城市的道路上爬满了一辆又一辆行动缓慢的小轿车，像蝌蚪一样吃力地蠕动着前行，装饰精美的各类商场展览窗里陈列着新潮服饰和时尚电器。城市变了，他对这座离开了八年的城市很陌生，陌生得仿佛是乘着火车偶然经过的一座小城。这时，一家音像店的高音喇叭正在播放齐秦的歌《北方的狼》。歌声在黄昏的城市中穿过棱角分明的建筑和勇往直前的人流，在空气中悲鸣似地飘荡，显得忧郁、悲凉，很符合他此刻的心情，他觉得自己就像歌中咬着冷冷的牙的那匹狼，孤独、凄凉，走在无垠的旷野上。他用手揉着涩涩的眼，准备去找父亲，乞求他能收留自己。他的父亲是离休的副军级干部，去过朝鲜打仗，据说腿上还留着一块弹片，他住的地方是部队的干休所，别墅式的。他的母亲一直有病，他出事那年，患病的母亲郁郁寡欢，病情加重，最后撒手人寰。他是三个月后才知道母亲的死讯的，作为一个儿子，他没有给疼他爱他的母亲送终，他在那个地方二天不想吃饭，大家以为他绝食了，强制给他打点滴，他对关心他的人说：“我的母亲是被我害死的，你们让我和她一起走吧！”

当他摸索着来到父亲的家时，大门紧闭，父亲八十多岁了，该在家了。他叩了半天的门，但里面一直没人出来。当他百无聊赖地背起行李走到大门口时，一个苍老熟悉的身影进入了他的眼帘，那就是他牵挂的父亲。父亲佝偻着背由女佣搀扶着爬向楼梯。

“爸爸！”他一声长喊，快步向父亲奔去。那一瞬间，父亲也看到了他，但父亲没有任何反应，冷淡得视同陌路。当他伸手去搀扶父亲时，父亲突然一甩手用力把他推开，一句硬邦邦的话随之掷来：“我没有你这个儿子，你给我滚得远远的！”

李如刚愣愣地伫立在楼梯口，夕阳最后的余晖正照着大地，他的身影被映在空旷的地面上，像兀自投在山岩上的枯树枝杆，显得无助的孤独和悲怆。

天渐渐地黑了，他慢步来到江边的公园，今夜去那里住宿？难道就在江边公园的长廊上，像乞丐一样夜宿。妻子八年前就和他办了离婚手续，独自抚养着他们的儿子，他知道妻子的日子过得艰辛和忍辱负重。他不怨妻子，也不怨父亲，这杯浓烈的苦酒是自己酿成的，他没有任何理由责怪任何人。他看到夜幕下的江边公园的长椅上，挨个地坐着饭后散步的人，这条江下午就退潮了，潮水退后裸露出新鲜的泥土，被下午的阳光一晒，晚上就散发出类似贝类腐败的腥味，在江堤边的灯光的衬映下，又瓦亮得如同一匹正在霉烂的锦缎。他坐在草地上，目光迷惘地远眺，然后从背包上摸索着取出一根根皱巴巴的烟，燃着，凶凶地抽。烟是劣质的，烟雾很浓很呛，晚风一吹，就毫不吝啬地飘向四周。也许是呛鼻的烟雾破坏了春天江边公园清新的环境，前面的长椅上露出的三颗脑袋中的一颗突然转向他，透过浓重的夜幕，他看到那颗脑袋呈三角形，两只招风耳怪异地竖着。当他凝神细看时，才猛然发现那颗三角形的脑袋是一条宠物狗的狗头。这时，狗也发现了他，“汪汪”地叫了起来，原来这狗被一对年轻夫妇拥在中间。他想，狗也欺负流浪的他了，如果当初没有出那档子事，他一家也一定会带一条宠物狗来到这风景宜人的江边，一家三口和一条宠物狗，在这里看泛着微波的江水缓缓地流动，这是多么和美呵！

八年前，他被判了十年徒刑，十年，十分之一世纪，吓死人的漫长刑期。那一年，他才30岁，一个正处级官员，他的事被当地党委和政府部门作为反腐败的例子在报上连篇累牍地刊登，在图书馆的反腐倡廉展厅里展出，因为他收受不法商人贿赂的六万美元。这六万美元他没有直接拿，但反贪局、纪委、检察院用确凿的证据链锁定了他的犯罪事实，是他的小车司机马良替他从不法承包商的手中拿来的，不法承包商也有录像视频的证据。

她把家门关了，也关闭了八年来的所有忿恨、所有屈辱和所有的想念。她怨他、恨他，一个幸福的三口之家是他给毁的。那时，她已经怀孕，但他经常夜不归宿。回家又埋头睡觉，还说自己累死了累死了。她不相信他的工作还要开夜班到半夜，就常常独自坐在客厅里暗自垂泪。有一天，她发现他的白色体恤衫上有一枚猩红的唇膏印，这使她想起三个月前的开发区之行，那天她路过开发区，顺便去看看他，一个女

文员在他的办公室里当着她的面，大喊“哇噻，李局长的签名龙飞凤舞真潇洒”，然后伸出一只手，暧昧地勾住她老公的肩膀。她当场有脑子灌水的感觉，可这女文员却大大咧咧地对她说：“嫂子不会吃醋吧？”她一时没有反应过来，只能对她傻傻地笑。后来，丈夫对她说：“你年纪比她没大几岁，思想却落伍了。”她气愤地说：“我同意你和她上床才算思想开放？”

她和丈夫不欢而散。此后，她担心丈夫会被那些思想开放穿吊带衫、露着半个乳房和肚脐的小姑娘迷得神魂颠倒，这些小妖精们对改革开放什么都不学，就学会了用西方式的恋爱婚姻观。瞧瞧，弹力背心衫的边沿还挤压出半个膨胀坚挺的乳房，模样就像等待着有人去收拾它哩。她的丈夫有才貌又有地位，这样轻佻的女人，巴不得鹊巢鸠占夺人之爱！但是，后来丈夫的案发不是出在生活问题上，而是经济问题上，这是她做梦也想不到的，一个月收入一万多元的交通局局长，居然收受承包商六万美元的贿赂。丈夫是欧洲考察回来就被双规的，接着是拘留、逮捕，最后被判刑十年。她和他办了离婚手续，他不要所有的家庭财产，他在离婚手续上签名时，只有一句话，儿子归你抚养，你把儿子培养好，我谢你了！

感情这玩意儿有时像风像雾一样虚无缥缈，有时像尖锐的锥子扎在身体上一样刻骨铭心。她望着他瘦长的身影虫啃似地一点一点地消失在自己的视野中，感到眼窝涩涩的，内心也泛起了复杂的波澜，她的父母都是大街上捞一把就有的普通工人，他的父母则是干部，而且他又是大学土木工程系的高材生，当初他们自由恋爱，他没有嫌她。在风雨同舟的日子里，他们虽然有时会发生口角，但这毕竟是舌头和牙齿间的小磨擦，很快就归于和好。这时，儿子洋洋还在说：“妈妈，叔叔怎么不进来坐一坐，就走了。”她无言以答。突然，她有了一种冲动，她想冲出家门向他问个清楚，当初为何要收受那笔贿赂？我们家再缺钱，你也不能收受奸商的贿赂，你对不起组织对你的培养啊！

望着早已没有他人影的空旷小区，她叹息似地作了一次深呼吸，但吸进肺腑内的空气却有股透彻心扉的寒冷，如同一根冷冰冰的铁丝，弯弯绕绕地游弋在她的胸腔中。突然，一个响亮的喷嚏很快冲出了她的口腔，泪水也溢上了眼窝。当她用手揉着眼时，脑海里映出了他瘦长和疲惫的身影，如同一条被凛冽的风吹得干瘪的鱼，是可怜的模样。

那时候，李如刚大学毕业分配到开发区工作，干部子女的好出身，他成为革命化、年轻化和知识化的重点培养对象，不久被市委列为二十一世纪后备干部的人才库，送省委党校学习一年后，担任了开发区交通局副局长兼党组书记，半年后又升任正局长。仕途的一帆风顺，使他意气风发。交通局担负着开发区的所有道路建设任务，顾名思义，开发区就是一个正在开发的区域，大手笔的道路建设投资，使交通局成为一些承包商公关的重中之重。李如刚的父亲一直教诲儿子要廉洁奉公：“你妻子在烟草专卖局工作，收入也不低，我和老伴又不需要你们补贴一分钱，钱也够用，你千万不能有贪心，做干部要做一个廉洁的人民公仆！”李如刚也发誓做一个不图私利的清官，对承包商们一次又一次的邀请，都婉转地谢绝。实在推脱不开的邀请，他总是喊上副局长黄毅和办公室主任去应付一下，自己回家吃妻子烧的饭菜。

有一天，副局长老黄陪着一个姓李的饭店老板来到他的办公室。老黄呵呵地笑着说：“李局长，他还是你的本家哩，也是我的远房亲戚小李子，在郭巨镇开着一家专门吃莼湖海鲜的渔家乐饭店，今天开业，请我去捧捧场，咱们一起去尝尝海鲜。”既然是副局长的亲戚，又是同姓，李如刚就爽快地答应前去捧场。

渔家乐饭店的菜都是蒸、煮出来的，基本上没有油爆、炒的菜，吃的菜堪称平常，可是味道特别鲜美，离开饭店时，李如刚对黄副局长说：“吃饭就要吃这样的绿色餐厅，原汁原味。”那天他的小车司机马良把他送回家时，对他说：“李局长，李老板还叫我带来了一箱咸炆蟹，是他自己腌的，你在酒席上说说好吃，他特地拣了一箱，请你尝尝他的手艺。”李如刚嗅着那箱咸炆蟹散发出来的特殊气味，犹豫起来，可是马良早就扛着箱子蹬蹬蹬地跑上了楼梯，机灵地放在他家的厨房间。

有了这次交往，李如刚算是和李老板熟悉了，他隔三分岔五地来李如刚的办公室坐一坐，但都不超过十分钟，样子也是小心翼翼蹑手蹑脚，似坐非坐地愣在沙发边分几根香烟，看到有人在，就说“我路过来看看叔叔的，没有事没有事”，然后知趣地告退。那段辰光，开发区建设热火朝天，发展就是硬道理，为引进外资营造投资环境。开发区党工委不惜一切手段鼓励外商投资兴建各类宾馆、娱乐场所。开发区本